附件3

|  |
| --- |
| 2021年度技工学校教师职称申报人员花名册 |
| 呈报单位（盖章）： |
| **序号** | **呈报单位** | **工作单位** | **姓名** | **申报级别** | **申报职称** | **晋升方式** | **具备符合条件要求的业绩成果** | **备注** |
| 1 | XX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| XX技师学院 | 李四 | 正高级职称 | 正高级讲师/正高级实习指导教师 | 正常晋升/高层次人才直评/破格/改系列 | 条件1-获省级教育教学二等奖1次； 条件7-省级微课制作比赛一等奖； 条件10-参与国家级课题研究排名第2； 条件13-获软著1项排名第3； 条件14-在国内CN期刊上发表过3篇论文 | 援藏 |
| 2 | XX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| XX技师学院 | 张三 | 副高级职称 | 高级讲师/高级实习指导教师 | 正常晋升/高层次人才直评/破格/改系列 | 条件1-获省级教育教学三等奖1次；条件5-市级微课制作比赛一等奖； 条件10-参与省级课题研究排名第2。 | 第二次申报该等级 |
| 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 |
| 填表说明：1.序号按照工作单位推荐顺序编写；2.高层次人才直评、破格人员在备注中列明符合直通车条件的资格；3.业绩成果要与政策文件中编号一一对应，如示例中格式填写；4.如果教师有援藏、援疆、援青、援甘肃、扶贫协作重庆和二次以上申报该级别职称等情况，可以在备注中标注。5.此表格报送纸质版后请将电子版发送至sdpxjy@126.com。 |